

宝鸡市麟游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2. 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方针，组织落实各项检察工作任务。
3. 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4. 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履行行使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刑事判决、裁定监督职能。
5. 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6. 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7. 对县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照法律程序提请市院抗诉。
8. 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9.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
10. 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向上级有关部门提出议案和司法解释建议。
11. 负责全县检察机关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

12. 协同县委管理和考核检察干部，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3. 组织抓好全县检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14. 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内设机构。

麟游县人民检察院目前内设机构有五个，分别为：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以及办公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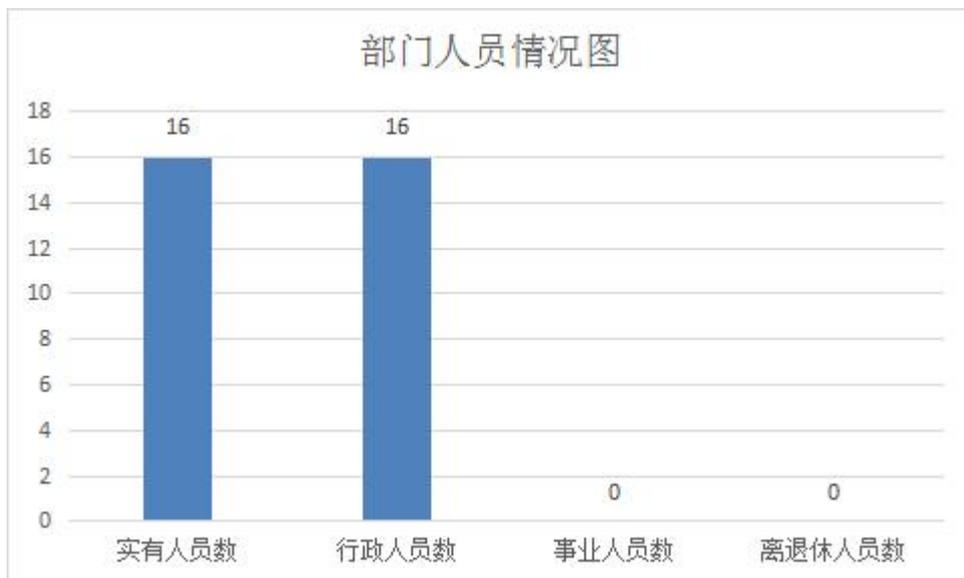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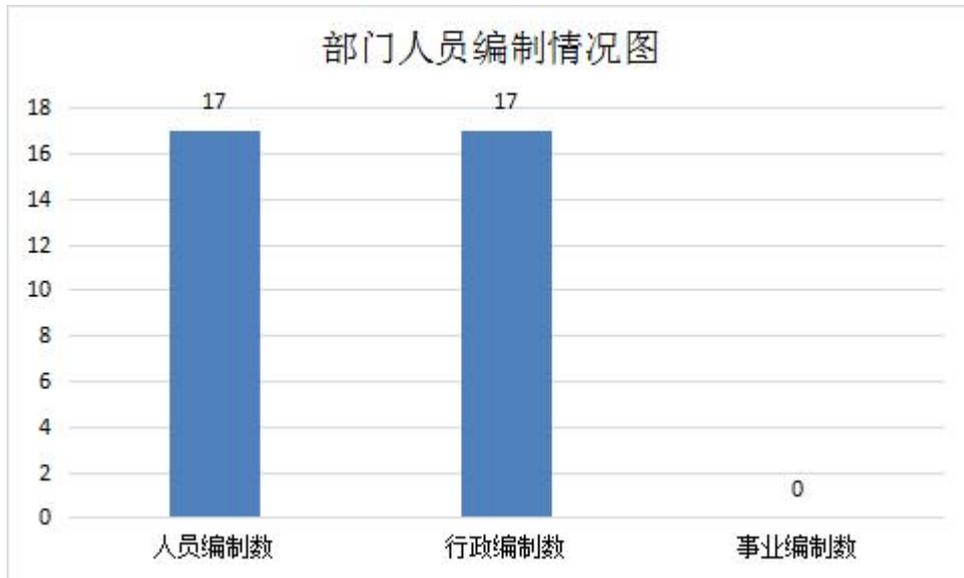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麟游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6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如下图所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4.6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355.14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7
		9. 卫生健康支出	16.2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4.66	本年支出合计	395.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1.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395.76	支出总计	395.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 麟游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5.76	307.94	87.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5.14	267.32	87.82			
20404	检察	355.14	267.32	87.82			
2040401	行政运行	236.69	236.69				
2040402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48.79		48.7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9.67	30.63	39.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7	24.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7	24.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9	17.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	6.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5	16.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5	16.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5	1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4.6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355.14	355.14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7	24.37		
		9. 卫生健康支出	16.25	16.2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4.66	本年支出合计	395.76	395.7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95.76	支出总计	395.76	395.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45	0.00	0.95	4.50	0.00	4.50	0.00	0.00
决算数	5.45	0.00	0.95	4.50	0.00	4.5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95.7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04.66 万元，下降 20.91%。主要是项目采购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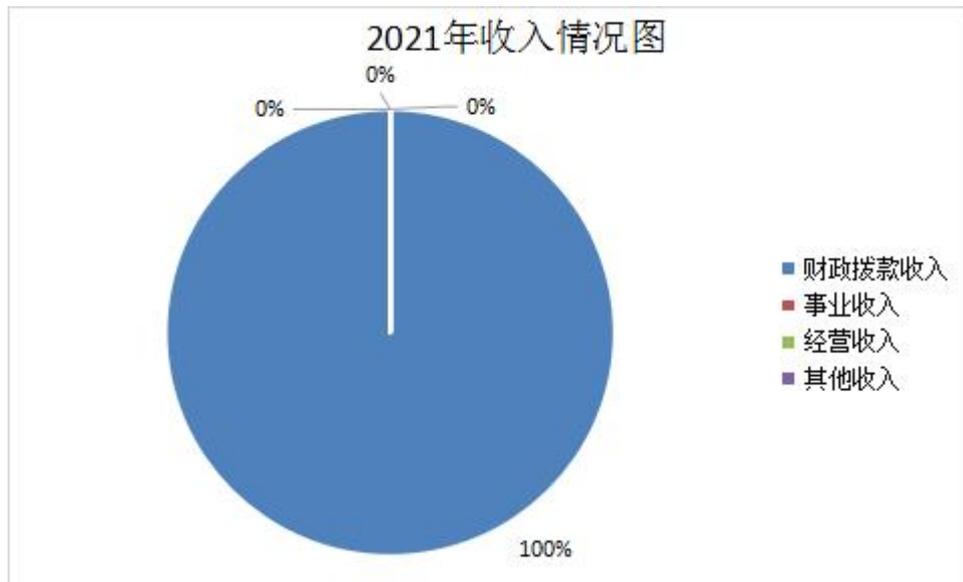
如下图所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364.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4.6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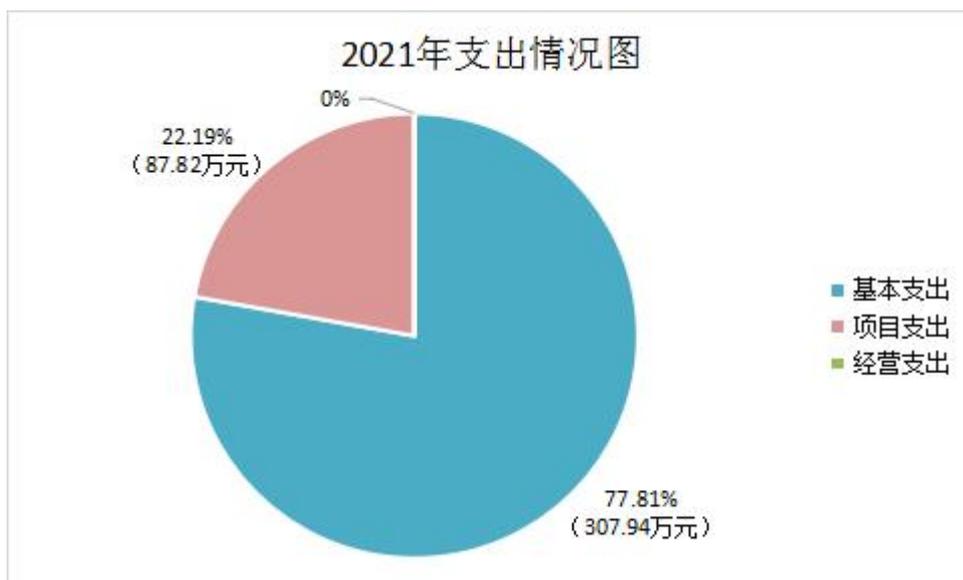
如下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395.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7.94 万元，占 77.81%；项目支出 87.82 万元，占 22.1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如下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95.7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 104.66 万元，下降 20.9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分政府采购项目未完成，故项目收入和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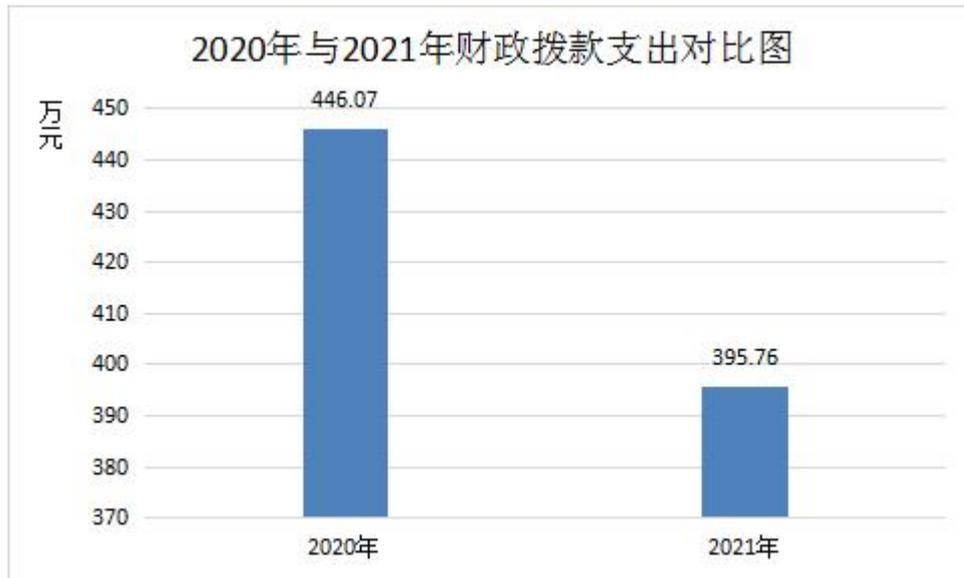
如下图所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95.76 万元，支出决算 39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0.31 万元，下降 11.2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分政府采购项目未完成，故项目支出减少。

如下图所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236.69 万元，支出决算 236.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48.79 万元，支出决算 48.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预算 69.67 万元，支出决算 69.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17.39 万元，支出决算 17.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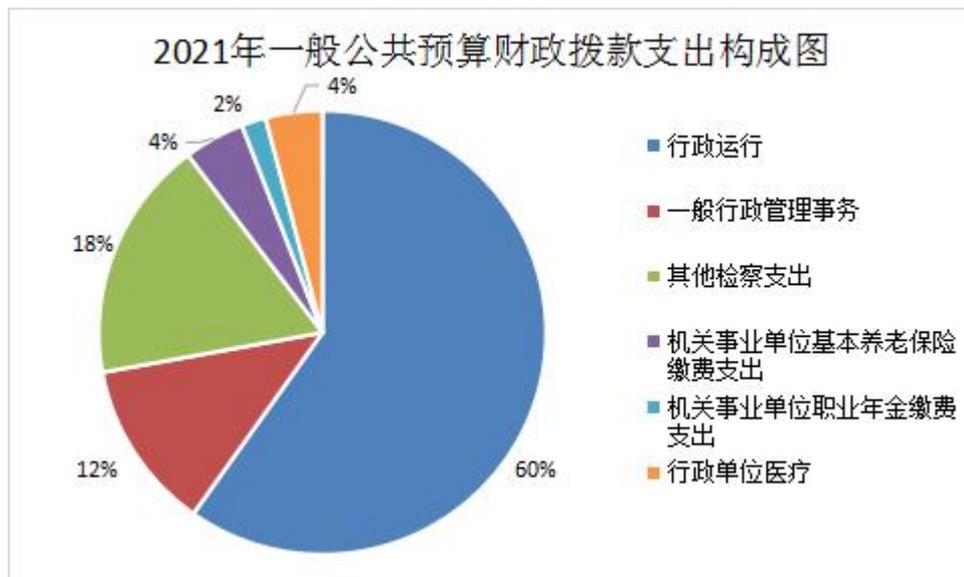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 6.98 万元，支出决算 6.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16.25 万元，支出决算 16.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如下图所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7.9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9.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2.06 万元，津贴补贴 69.17 万元，奖金 37.9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9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3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28 万元,印刷费 0.3 万元,水费 0.55 万元,电费 2 万元,邮电费 3.2 万元,取暖费 7.27 万元,差旅费 3.5 万元,维修(护)费 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5 万元,工会经费 1.9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45 万元,支出决算 5.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4.5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95 万元,支出决算 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5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0 个，来宾 83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8 万元，支出决算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人数增加，故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7.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7.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流程，形成了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财务人员担任绩效管理专员，负责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87.8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我院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当年收入总

计 395.76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4.66 万元，上年度结余结转资金 31.1 万元。基本支出 307.94 万元，项目支出 87.82 万元。2021 年我院按照市财政局下达的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和原则，结合我院当年实际经费需求，科学编制部门综合年度预算，将项目经费支出、资产购置等纳入部门年度预算，确保部门预算完整、准确。更进一步加强了预算绩效管理，将当年全部预算支出以项目的形式纳入项目库管理，按照支出用途细化经费支出明细科目，使资金使用更加精细化。加强了预算执行，严格按照支出类别使用预算资金，加大了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合理分配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并按照相关文件规定，严格使用，做到了支出合法合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中省转移支付资金等 4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8.79 万元，执行数 48.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绩效目标的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为执法执勤车辆维修费、邮电费等商户未及时开具发票，装备采购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商户及时开具发票，并及时报销；加快项目采购进度，保证采购计划按时限完成。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8.79	48.79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48.79	48.79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办案设施水平，改善办案条件，为办案人员提供有力的经费保障，提高检务保障水平，提升部门履职能力，推动检察业务高质量发展。			提高了办案设施水平，改善了办案条件，提高了检务保障水平，提升了部门履职能力，推动了检察业务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金额		48.79万元	48.79万元	
		质量指标	办案质量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减少	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可持续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 国家司法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 万元, 执行数 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绩效目标的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支付进度慢, 主要原因为批复下达时间长。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照文件批复结果, 及时发放给案件补助人, 加快支付进度。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司法救助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8	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地使用资金，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合理有效地使用了司法救助资金，保障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金额	8万	8万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性	准确	准确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减少	减少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可持续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3. 扫黑除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35 万元, 执行数 3.03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绩效目标的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慢, 主要原因为商家未及时开具发票。下一步改进措施: 督促商户及时开具发票, 并及时报销, 加快支付进度。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35	3.03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3.035	3.03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黑恶势力违法犯罪问题等到遏制，扫黑除恶工作法制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黑恶势力违法犯罪问题得到了遏制，扫黑除恶工作法制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总金额		3.035万元	3.035万元	
		质量指标	案件质量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减少	减少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促进可持续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聘用制书记员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 万元，执行数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绩效目标的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为年底考核结果出来较晚。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年度考核进度，及时发放聘用制书记员工资、缴纳社保。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专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28	2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的基本福利待遇, 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工作效率, 促进检察业务高质量发展。			聘用制书记员的工资、社保等基本福利待遇得到了保障, 提高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推动了检察业务的有效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金额	28万元	28万元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性	准确	准确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可持续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2.6，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395.76万元，执行数395.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院2021年绩效管理全覆盖，严格落实资金使用和管理，完成了预算的100%。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行，推动了检察业务的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管理力度不够大，专项经费支出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力度，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加强对相关文件规定的学习，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意识，增强业务人员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效率。及时报销办案人员差旅费，执法执勤车辆维修费等，加快项目采购进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未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项目效益 (20分)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